

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晨丰小学食堂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82620250717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 杭锦后旗

一、招标条件

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晨丰小学食堂建设项目已经由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备案。招标人为杭锦后旗教育局, 招标项目已经杭锦后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核准、备案, 批文名称《关于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晨丰小学食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杭发改发〔2023〕177号), 资金来源为一般债券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内蒙古长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杭锦后旗教育局的委托, 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建设地点: 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晨丰小学院内;
- 立项批文: 《关于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晨丰小学食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杭发改发〔2023〕177号)
-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地上二层, 建筑面积约1178.5m²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序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工期 (天)	计划投资 (万元)
1	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晨丰小学食堂建设项目	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计划开工时间: 2025年08月20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5年10月09日 共计: 50天	426.6090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资格要求:
 - 1.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设施、资金、经验、信誉、管理和专业技术等相应的施工能力;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等状态;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 1.2 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近三年内均须无行贿犯罪行为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上的截图信息为准);
 - 1.3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如未申办以上资质,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1.4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 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其他要求:
 - 2.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
 -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 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

4.联合体要求:

- 4.1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两家;
- 4.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和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4.3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的40%;
- 4.4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 4.5联合体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人名义投标,牵头人在本项目中作为投标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以牵头人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 4.6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1.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的“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按规定流程办理信息入库及CA证书;
- 2.完成信息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5年7月18日至2025年7月24日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11、4009980000,逾期将无法下载;
- 3.潜在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应随时登陆《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及时查看招标人关于本招标项目的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若未使用最新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上传,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招标文件售价:每套0.0元。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年08月08日 09:00;
- 2.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新系统)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电子招标投标系统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
- 3.开标地点:杭锦后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进入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投标人请在规定时间内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唱标、异议澄清等交互环节。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60分钟。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0512-58188511、4009980000。

六、资格审查

审查方式:资格后审,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审查结论以评标委员会的审查结果为准。

七、其他说明

- 1.未购买CA锁的投标人一登陆“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网站购买CA锁,CA锁咨询电话:0478-8926704、18586098007、18548114093。
- 2.已购买CA锁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
- 3.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有关函件(澄清或修改等)只通过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相应网站信息,未及时发现者后果自负。

4.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软件公司联系。技术支持：0512-58188511、4009980000；CA锁咨询电话：0478-8926704、18586098007、18548114093。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 1.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 ；
-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 3.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

九、联系人

招标人：杭锦后旗教育局

地址：杭锦后旗塞上东路

联系人：许先生

电话：0478-2611585

邮件：295288770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长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西部天然气对面俊达酒店7楼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478-8785656

邮件：nmgcrgs@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杨阳阳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